

## 第 2796 號公告

## 區域法院法官的委任

現公布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女士，大紫荊勳賢，G.B.S. 業已行使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》第四十八(六)條所賦予的權力，以及根據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的建議，委任關天敏女士為區域法院法官，由 2022 年 6 月 1 日起生效。